2025年5月份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办公室

**1.持续配合市委第五巡察组巡察工作；持续推进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机关党委）**

完成情况：积极配合市委第五巡察组开展巡察，及时提供台账资料，协助做好人员谈话、下沉巡察、现场检查等各项工作。目前，巡察已经结束，后续将继续做好对接，推动反馈问题整改。

传达学习《党的十八大以来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成效和经验》文件精神和关于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正反面典型案例的通报。组织全市系统对照基层“四风”10种隐形变异表现，再次进行问题排查。开展思廉日暨党风廉政教育月活动，组织学习《忏悔录》，组织年轻党员、执法人员赴南通监狱开展警示教育。及时做好省委、市委学习教育专班各类通知、工作提示的传达贯彻，并安排区域纪检组对派出机构学习教育情况开展监督。整理上报班子学习教育集中整治台账。

**2.参加省厅组织的江苏省第五批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典型案例现场评审。（法规处）**

完成情况：5月19日，省厅组织开展江苏省第五批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典型案例研讨交流活动，我市4起案例参加评选，案例数全省最多，均将入选全省十大典型案例及提名表扬案例。

**3.持续推进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问题整改；会同信访办推进群众“房前屋后”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治攻坚专项行动。（综合监督处、信访办）**

完成情况：**一是积极向市政府分管领导汇报问题整改进展。**起草《关于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有关情况的汇报》《关于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有关情况的汇报》，5月16日，市政府分管领导专题听取，推动开发区四号坝问题整改。**二是**5月23日，市政府副市长凌屹召开全市生态环境重点工作调度会，要求各地、各部门以人民群众满意为根本出发点，聚焦中央和省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群众身边突出环境问题等方面，一着不让抓整改、标本兼治促成效。**三是**截至目前，第三轮中央环保督察交办南通信访件，已办结219件，阶段性办结26件，实际办结率为89.4%。办结率从高到低排名：市级部门、开发区、苏锡通园区、通州湾示范区均为100%，通州区95.8%，海安市90%，崇川区89.5%，启东市88.2%，海门区86.7%，如东县85.3%，如皋市81.4%。**四是**围绕年度污染防治攻坚重点任务、中央、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房前屋后”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治等工作，自5月8日起，联合市检察院分组赴各地攻坚办开展专项调研，并现场抽查部分“房前屋后”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治进展情况。截至目前，“房前屋后”专项行动省下达94个问题中，已整改完成77个，其他在推进中。

**4.梳理排查全市重点生态环境信访事项，并做好稳控工作，确保五一假期信访形势稳定；加强对信访量上升地区帮扶指导，提升信访调处水平。（信访办）**

完成情况：五一前夕，组织各地梳理排查突出环境信访矛盾，做好稳控，假期间实行重点信访日报告制度，未发生因生态环境问题引发的越级上访和群访等现象。根据全市信访调处会议相关要求，组织各地认真分析信访同比上升原因，厘清症结；同时强化现场帮扶指导，压实属地责任。5月份，环境信访量呈现下降趋势，5月份，共受理市级以上信访举报13件，同比下降7.1%，其中省级以上举报7件，同比下降12.5%。

**5.组织开展汛期水环境质量保障专项行动，推进断面周边发现问题完成整治；组织海安、如皋、如东、通州制订已建农田排灌系统生态化改造工程效能评估方案，选定重点断面周边工程提前开展水质监测。（水处）**

完成情况：组织开展汛前重点断面污染源、支流排查，重点国考断面上游5公里内41个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制订农田退水治理工程效能评估方案模板，截至目前，各地已选定4个农田退水治理工程启动评估。

**6.组织启东南段完成美丽海湾建设成效自评价报告，开展年度美丽海湾优秀案例申报。（海洋处）**

完成情况：完成启东南段美丽海湾建设成效自评价报告并通过省厅组织的专家评审。

**7.持续做好污染过程应对，会同驻市中心、技术支撑团队做好空气质量预测预报及污染过程复盘评估工作；推进“全电搅拌站”建设，专题赴徐工集团调研新能源机械相关情况。（大气处）**

完成情况：5月，持续做好污染过程应对工作，强化重点源友好协商减排，程炜局长组织召开重点行业企业座谈会，以“四不两直”方式，先后赴如皋、开发区、通州区督导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周海军副局长带队赴海安、如东、海门、苏锡通等高值点位现场帮扶。大气处、执法局、监控中心成立攻坚专班，每日开展指挥调度，及时更新未来48小时污染物等级和浓度预报，针对污染过程开展溯源分析，形成分析报告。7个包干帮扶组对崇川区、通州区、市开发区开展专项帮扶，5月以来累计开展帮扶25次，发现相关涉气环境问题96个，及时将相关问题交办属地，确保问题整改闭环。专题向凌市长汇报《2025年夏季南通市空气质量提升工作方案》、《南通市移动源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并以攻坚办名义印发实施。推进“全电搅拌站”建设，海安市、启东市、海门区、通州湾等地均有“全电搅拌站”建成。截至5月31日，我市PM2.5浓度33.4微克/立方米、全省第1，优良天数比率84.1%、全省第2。

**8.对土壤环境例行监测结果持续升高的点位周边涉重金企业开展排查；持续推进长江沿线1公里化工企业腾退地块土壤污染治理。（土壤处）**

完成情况：组织海安、如东、启东对土壤环境例行监测结果持续升高的点位开展复测，并对点位周边涉重金企业开展排查，暂未发现需要整治的污染源。与生态环境部土壤中心技术评估部就我市长江沿线1公里化工企业腾退地块治理工作进行现场对接，根据部工作方案及省厅视频会议精神，形成我市工作方案，持续推进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及风险评估，指导地方积极谋划管控修复工程项目。

**9.组织开展“5·22国际生物多样性日”主题宣传活动；完成生物多样性科普体验馆竣工后的各项手续办理。（自然处）**

完成情况：围绕2025年“5·22国际生物多样性日”主题，策划系列宣传活动,下发《关于开展2025年“5·22国际生物多样性日”系列宣传活动的通知》，组织各县（市、区）局结合地方生态特色制订宣传周计划，开展相关活动。主场宣传活动于2025年5月22日在如东举行。会同宣教中心组织代建单位、施工单位完成生物多样性科普体验馆竣工后的各项手续办理。

**10.持续做好重大项目服务，评估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监管方案落实情况；开展环评文件抽查复核工作；开展重点行业先进性及常见废气处理工艺实际处理效率调研。（环评处、总量办）**

完成情况：**一是重大项目。**自2月11日报告书审批权限调整后，各县（市、区）共梳理需移交报告书项目28个，目前22个项目已出具评估意见、技术审查意见，并正式移交，15个项目已通过案审会审议；接收新报送项目56（报告书42个，报告表14个）个，其中29个项目已召开专家评审会，13个项目已完成函审意见收集，8个项目已通过案审会审议。**二是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监管。**对各县市区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及排污许可“一证式”监管情况进行调研。后期将基于调研中发现的落实不到位的内容进行剖析，提出解决方案，完善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监管。**三是环评文件抽查复核。**配合生态环境部开展2025年第一季度环评文件复核。市级抽查复核工作正在前期准备工作中，由于技术采购招标工作两次流标暂未完成采购，待采购完成后正式启动市级复核工作。**四是重点行业调研。**对油脂行业及水性漆生产企业进行调研。赴安徽考察康得利油脂项目运行情况，了解其臭气处理工艺及效果。赴启东江苏德威涂料调研水性漆应用情况，了解喷涂行业油性漆、水性漆成分、性能、产污、应用等方面差异。

**11.编制南通市2024年度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公告和2025年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设施建设引导性公告。（固化处）**

完成情况：完成《南通市2024年度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公告》和《2025年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设施建设引导性公告》编制，按程序审核后发布。

**12.组织开展“五一”期间全市环境隐患排查和应急值守；完成第二批10个重点工业园区突发水污染事件三级防控体系方案编制工作。（安监处）**

完成情况：**一是**组织开展“五一”期间全市环境隐患排查和应急值守工作，五一假期期间环境隐患排查情况，共出动检查人员149人次，检查单位61家。发现一般隐患15个，已整改14个，发现重大隐患2个，全部整改完成；发现的安全隐患线索在安全监管平台填报10个，立行立改10个；发现的隐患问题中，涉及危废隐患5个，污染防治设施隐患8个，环境应急管理及防范措施隐患4个。**二是**第二批新建三级防控体系的10个园区中，启东高新区、通州湾绿色化工拓展区吕四港区、南通崇川经济开发区、港闸经济开发区、海门经济技术开发区、江苏省南通通州湾经济开发区、通州湾绿色化工拓展区主体港区等7个园区已经完成方案编制并开始施工建设，南通市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海门港新区、吕四港经济开发区正在对三级防控体系建设方案进行现场摸排和专家论证，预计6月完成方案编制和审核。

**13.编制《2025年南通市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科监处）**

完成情况：根据省级监测方案，结合南通实际对事项进行补充和完善，编制形成《2025年南通市生态环境监测方案》。

**14.根据2025年全国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方案分解任务，启动我市执法大练兵工作；开展行政处罚案卷评查集中考试；开展规范涉企生态环境行政执法集中整治专项行动；进一步探索AI辅助执法工作，开展监管数据对接、模型制订等工作；启动夏季秸秆禁烧工作。（执法局）**

完成情况：**一是**根据《2025年全国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实战大练兵活动方案》调度各项指标内容的完成情况，各项指标中，队伍建设部分已基本完成，移动执法、案卷评查、规范执法等指标正有序推进并全年保持，案件办理情况与方案要求存在一定差距。针对存在的短板弱项，制订任务分解表，明确责任单位及完成时限，并进一步加大全市范围涉危险废物、第三方环保服务机构弄虚作假、新领域等方面的案件查办。**二是**5月29日下午开展2025年度全市生态环境系统案卷评查能力集中测试。**三是**开展规范涉企生态环境行政执法集中整治专项行动，在门户网站发布征集规范涉企环境执法问题线索公告，在局微信公众号发布调查问卷，对2023年以来全市63份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开展“回头看”，梳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128条，全方面开展自查自纠。**四是**已编制《南通市人工智能辅助排污许可执法工作方案》，5月26日召开专题会对该方案进行了讨论。执法局已与电信公司进行了对接，目前电信公司已详细列出了工作进展时间表，相关工作正在按序开展中。**五是**完成2025年秸秆和垃圾禁烧卫星遥感及无人机技术支持服务项目招标及夏季秸秆禁烧相关筹备工作，5月23日全市生态环境重点工作调度会上凌市长要求抓早扎实秸秆禁烧禁抛工作并提出相关工作要求，会后市政府办召集九个市级指导帮扶组续会，具体部署指导帮扶相关工作，全市夏季禁烧自5月25日开始进入重点时段。

**15.组织全市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技术负责人开展检验业务理论培训，提升检验人员业务水平和机构检验能力。（监控中心）**

完成情况：5月28日组织全市120余家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技术负责人在张謇企业家学院开展检验业务理论培训。本次培训设置政策解读、技术规范、案例分析等内容，同时设置考试环节，进一步强化培训实效，提升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依法检测能力。

**16.根据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的工作安排，开展4座地表水岸边无人采样站监测技术测试工作；编制市级监测技术和质量管理专家库征集方案，组织报名及审定工作，****建立监测技术和质量管理专家库；组织开展二季度质控考核工作。（监测站）**

完成情况：根据总站的相关要求，组织开展地表水岸边无人采样站相关测试；完成全市监测技术咨询工作组组建，下阶段将结合工作实际，组织开展相关的监测报告评审等工作；完成烷基汞、挥发性有机物、多环芳烃、铬、有机氯农药等9个项目的二季度质控考核工作。

**17.做好跟市委巡察组的沟通对接工作（各派驻局的财务检查），开展南通市如东生态环境局原主要负责人邵向锋、南通市通州生态环境局原主要负责人张健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财审处）**

完成情况：做好跟市委巡察财务检查组的沟通对接工作，配合巡察组做好对各派驻局的财务检查工作。完成南通市如东生态环境局原主要负责人邵向锋、南通市通州生态环境局原主要负责人张健经济责任审计现场审计工作。

**18.多部门联合印发《南通市第二届生态文化月系列活动方案》，组织开展系列主题活动。（宣教处、宣教中心）**

完成情况：与市委宣传部、市委社工部、市教育局等部门联合印发《南通市第二届生态文化月系列活动方案》，排定生态文化精品呈现、生态志愿服务实践、生态科普创新体验等三个篇章十项特色活动，力求充分展现我市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文化取得的成效。联合市委宣传部，举办南通市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宣讲活动，广泛传播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理念深入人心。与市委社工部联合举办《大美长江，我是行动者》2025长江流域11省（市）生态环境志愿服务联动活动启动仪式，来自政府部门、企业代表、环保志愿者以及来自长江流域的30家社会组织等200余人参加活动，共话长江生态保护。加快推进南通市第二届生态文化月主场活动相关工作，做好嘉宾邀请、座位安排、物料准备等工作，赴如东对各节目的表演、录音、背景视频、服装道具等审核验收。